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07號3樓

電話：(02)2655803158

§目　　錄§

項目	頁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8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3	六～二十
(七) 關係人交易	33～34	二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4	二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38	二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39	二四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39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40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	-
(十五) 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40～44	二七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6～49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安惠　　會計師　洪玉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2 日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5,192	1	$ 10,347	1	$ 3,958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二十）	-	-	-	-	14,703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1,217	-	2,005	-	1,52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78,500	39	436,100	49	553,700	5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24,547	4	23,699	3	23,379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09,456	44	472,151	53	597,262	5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八）	60,080	9	62,517	7	64,319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九）	3,171	-	4,812	1	4,164	1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	333,344	47	333,344	37	333,344	3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2,334	-	22,025	2	42,969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98,929	56	422,698	47	444,796	43
1XXX	資產總計	$ 708,385	100	$ 894,849	100	$ 1,042,05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二）	$ 50,378	7	$ 10,256	1	$ 9,37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82	-	663	-	32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0,660	7	10,919	1	9,700	1
2XXX	負債總計	50,660	7	10,919	1	9,700	1
	業主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941,720	274	1,937,650	217	1,930,600	185
3200	資本公積	48,261	7	28,479	3	13,477	1
3300	累積虧損	(1,320,925)	(186)	(1,069,248)	(120)	(901,407)	(8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31)	(2)	(12,951)	(1)	(10,312)	(1)
3XXX	權益總計	657,725	93	883,930	99	1,032,358	9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708,385	100	$ 894,849	100	$ 1,042,05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碼		102年度 金額	102年度 %	101年度 金額	101年度 %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及二一）				
6200	管理費用	($ 24,408)	-	($ 21,462)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0,891)	-	(179,65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5,299)	-	(201,11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五及二一）	7,562	-	36,89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五）	(1,642)	-	(1)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八）	(12,298)	-	(3,61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78)	-	33,276	-
7900	稅前損失（附註十五）	(251,677)	-	(167,841)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十六）	-	-	-	-
8200	本年度損失	(251,677)	-	(167,841)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四）	1,620	-	(2,63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50,057)	-	($ 170,480)	-
	每股純損（附註十七）				
9710	基本	($ 1.30)		($ 0.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十四）股數（仟股）	股本（附註十四）金額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及十八）股票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及十八）員工認股權	累積虧損（附註十四及十六）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四）	權益總額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3,060	$1,930,600	$ -	$ 13,477	($ 901,407)	($ 10,312)	$1,032,358
D1	101 年度損失	-	-	-	-	(167,841)	-	(167,841)
D3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39)	(2,639)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既得員工認股權	-	-	-	15,002	-	-	15,00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	705	7,050	-	-	-	-	7,050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93,765	1,937,650	-	28,479	(1,069,248)	(12,951)	883,930
D1	102 年度損失	-	-	-	-	(251,677)	-	(251,677)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20	1,62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既得員工認股權	-	-	-	19,782	-	-	19,78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	407	4,070	1,616	(1,616)	-	-	4,070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94,172	$1,941,720	$ 1,616	$ 46,645	($1,320,925)	($ 11,331)	$ 657,7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損失	($ 251,677)	($ 167,84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70	1,447
A20200	遞延服務成本攤提	21,157	21,15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1,541	10,55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2,298	3,617
A22500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97	-
A21200	利息收入	(4,076)	(5,535)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00)	(12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14,7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70	(5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48)	(3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0,222	1,01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1)	33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67,927)	(121,5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194	5,6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3,733)	(115,95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57,600	117,6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6)	(2,09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43)	(212)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4,508	115,2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C048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4,070	7,0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　5,155)	$　6,389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0,347	3,958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5,192	$　10,3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96 年 9 月 5 日，由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參與成立，以成為世界級創新技術為基礎的生物科技公司為目標，主要從事提供生物技術服務、治療及預防感染性疾病的新藥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致力於新藥開發、資金籌措、招募與訓練員工等活動，主要營運活動已開始但尚未產生重要收入。

本公司原名宇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本公司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5 人及 14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

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u>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u>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2.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3.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u>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u>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自外部取得之新藥研發技術屬尚未完成之研究發展計畫將繼續進行研發者，因其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因此不進行攤銷，而依 IAS 36「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測試。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其他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客觀減損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本公司自贊助機構取得專案研究補助款項，依專案研究計畫之完成進度認列為補助收入。

(十一)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股份及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本公司給與技術授權公司及顧問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與非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所取得專利技術之公允價值衡量，但若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估計者，則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企業取得商品或對方提供勞務日衡量。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自外部取得－新藥研發技術

本公司所取得係為繼續研究發展之進行中研究及發展計畫，由於其尚未開發完成達可供使用狀態，因此不進行攤銷，而依 IAS 36「資產減損」之規定，至少每年比較該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與其帳面金額以測試是否減損，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自外部取得之新藥研發技術計皆為 333,344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減損之跡象。

(二) 所得稅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201,419 仟元、168,347 仟元及 136,570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現　　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	$ 50	$ 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142	10,297	3,908
	$ 5,192	$ 10,347	$ 3,958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69,500	$ 436,100	$ 553,700
質押定存單	9,000	-	-
	$ 278,500	$ 436,100	$ 553,700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115%-1.345%、1.115%及 1.115%。本公司無到期日在一年以後之銀行定期存款。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 60,077	$ 62,514	$ 64,319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3	3	-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	-	-
	$ 60,080	$ 62,517	$ 64,319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100%	100%	100%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100%	100%	-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100%	1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儀器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7	$ 887	$ 3,881	$ -	$ 7,755
增添	-	424	1,671	-	2,095
處分	-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987	$ 1,311	$ 5,552	$ -	$ 9,850

（接次頁）

（承前頁）

	儀器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餘額	$ 1,254	$ 537	$ 1,800	$ -	$ 3,591
處分	-	-	-	-	-
折舊費用	427	191	829	-	1,44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681	$ 728	$ 2,629	$ -	$ 5,038
101年1月1日淨額	$ 1,733	$ 350	$ 2,081	$ -	$ 4,164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1,306	$ 583	$ 2,923	$ -	$ 4,812

	儀器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2,987	$ 1,311	$ 5,552	$ -	$ 9,850
增添	-	-	-	1,626	1,626
處分	-	-	5,252	-	5,25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987	$ 1,311	$ 300	$ 1,626	$ 6,2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1,681	$ 728	$ 2,629	$ -	$ 5,038
處分	-	-	3,555	-	3,555
折舊費用	426	218	926	-	1,57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107	$ 946	$ -	$ -	$ 3,053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880	$ 365	$ 300	$ 1,626	$ 3,171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儀器設備	6年
生財器具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無形資產

	TMB-355	PI&INI	合計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325,950	$ 7,394	$ 333,344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325,950	$ 7,394	$ 333,34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25,950	$ 7,394	$ 333,344

技術權利金係本公司向外購入之新藥研發技術（請參閱附註二三），截至102年12月31日均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使用狀態。本公司每年定期對技術授權進行減損測試，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並無減損之跡象。

十一、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遞延服務成本	$ 21,156	$ 21,156	$ 21,156
留抵稅額	2,426	1,710	1,455
預 付 款	965	833	768
	$ 24,547	$ 23,699	$ 23,379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 流 動			
遞延服務成本	$ -	$ 21,157	$ 42,313
存出保證金	1,911	868	656
預付設備款	423	-	-
	$ 2,334	$ 22,025	$ 42,969

遞延服務成本係發行技術股予專業人員，依聘雇契約約定之服務期間按直接法攤提並認列服務成本。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臨床試驗費	$ 47,560	$ 7,891	$ 5,919
用人費用	494	448	1,562
勞 務 費	1,519	1,737	1,738
其　他	805	180	152
	$ 50,378	$ 10,256	$ 9,371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四、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20,000	220,000	220,000
額定股本	$ 2,200,000	$ 2,200,000	$ 2,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94,172	193,765	193,060
已發行股本	$ 1,941,720	$ 1,937,650	$ 1,930,6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600 仟股。

(二) 技術作價增資

本公司為取得新藥研發專利技術及有關管理服務，歷年發行之技術股如下：

給與日	增資基準日	給與對象	取得專利技術或勞務	發行股數（仟股）	增資金額（仟元）
98.3.26	98.5.31	中央研究院	零流感（Tamiphosphor）研發專利授權	$ 150	$ 1,500
98.3.26	98.12.30	美商 Genentech Inc.	愛滋病新藥（TMB-355）研發專利授權	15,260	152,600
98.5.26	98.8.31	何大一（創辦人）	新藥研發所需技術與管理服務	10,000	100,000
98.11.23	98.12.30	張念原（執行長）	新藥研發所需技術與管理服務	1,650	16,500

上列之新股發行均業經有關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616	$ -	$ -
員工認股權	46,645	28,479	13,477
	$ 48,261	$ 28,479	$ 13,477

102 及 10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477
員工認股權－員工既得	-	15,002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479
員工認股權－員工既得	-	19,782
員工認股權－員工執行	1,616	(1,61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16	$ 46,645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並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依下列比例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分配之：

1. 董監事酬勞為 2%以下。
2. 員工紅利為 1%以上。
3. 股東紅利。

上述員工紅利中之股票股利的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之分派原則如下：原則上現金股利不超過 50%為原則，惟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係屬虧損，故均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

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因本公司並未選擇適用前述豁免項目，故不受上述函令影響。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五)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12,951)	($ 10,3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620	(2,639)
年底餘額	($ 11,331)	($ 12,951)

十五、稅前損失

稅前損失尚包含以下資訊：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補助收入	$ 3,434	$ 31,359
利息收入	4,077	5,535
其他收入	51	-
	$ 7,562	$ 36,894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55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報廢損失	(1,697)	-
	($ 1,642)	($ 1)

(三) 折　　舊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70	$ 1,447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944	$ 751
股份基礎給付	14,787	13,797
短期員工福利	24,154	20,956
	$ 39,885	$ 35,504

十六、所得稅

(一)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累積虧損	($ 1,320,925)	($ 1,069,248)	($ 901,407)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 0 元，且均無盈餘可供分配。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每股純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純損	($ 1.30)	($ 0.87)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損失	($251,677)	($167,841)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股　數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普通加權平均股數	194,001	193,143

本公司將員工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02 及 101 年度稀釋每股盈餘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3,035 仟單位，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7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Type A		Type B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2年	25%	屆滿2年	50%
屆滿3年	50%	屆滿3年	75%
屆滿4年	75%	屆滿4年	100%
屆滿5年	100%		

本公司另分別於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經核准並發行給與員工認股權 1,935 仟單位及 1,500 仟單位，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2年	50%
屆滿3年	75%
屆滿4年	100%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於 102 及 101 年度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2年度 單位	102年度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101年度 單位	101年度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5,745	$ 28.07	4,515	$ 17.74
本年度給與	-	-	1,935	45.60
本年度執行	407	10.00	705	10.00
本年度放棄	308	38.33	-	-
年底流通在外	5,030	28.91	5,745	28.07
年底可執行	2,108	16.52	1,055	10.00

於 102 及 101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71.74 元及 48.43 元。

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發行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10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01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10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01 年度發行	$ 45.6	9 年	$ 45.6	10 年
100 年度發行	33.3	8 年	33.3	9 年
98 年度發行	10.0	2 年 11 個月	10.0	3 年 11 個月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衡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分別如下：

	101年度發行	100年度發行	98年度發行
給與日股價（新台幣元）	47.04 元	38.4 元	20.64 元
行使價格（新台幣元）	45.6 元	33.3 元	10.0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50%	36%	54%
預期存續期間	7 年	5 年	5 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1.02%	0.62%	1.00%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因上述員工認股權交易認列酬勞成本分別為 11,541 仟元及 10,551 元。

十九、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金，以支應新藥研發及產品銷售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研究發展費用等需求。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皆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且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84,909	$ 448,452	$ 573,883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9,884	9,808	7,80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其他應付款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資　產			
美　金	$ 469	$ 454	$ 15,542
負　債			
美　金	47,529	7,053	5,823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外幣之匯率增加／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時，將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

美金貨幣之影響	
102年度	101年度
$ 2,353	$ 330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現金、應收、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銀行定期存

款，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集中於同一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履約疑慮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以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動。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28,140	$ 22,225	$ 13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9,122	$ 714	$ 420	$ -	$ -

101 年 1 月 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8,450	$ 517	$ 404	$ -	$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活期及定期存款，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 269,500	$ 436,100	$ 553,7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14,132	10,297	3,90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41 仟元及增加／減少 103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之暴險。

二一、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顧問費		
其他關係人	$ -	$ 180
補助收入		
其他關係人	-	31,359
研究發展費用－委託研究費		
子公司	53,582	58,977

本公司分別於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與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USA,Corp.簽訂委託研發合約(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Services Agreement)，以協助本公司於美國進行愛滋病治療及預防新藥(TMB-355 Ibalizumab)之臨床試驗工作，合約期間分別自 102 年

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若本公司未於約滿前30日終止，則合約自動延展1年。合約總價款分別為美金1,800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雙方約定按季支付美金。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票據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關係人	$ -	$ -	$ 14,703

其他關係人名稱與關係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浩鼎生技）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執行長之二等親（於101年4月11日辭任，復於102年2月7日再度就任）
Aaron Diamond AIDS Research Center（ADARC）	該機構執行長為本公司最高科學諮詢顧問暨創辦人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雙方議定之價格及交易條件為之。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596	$ 12,949
退職後福利	335	377
股份基礎給付	8,451	6,982
	$ 20,382	$ 20,308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9,000	$ -	$ -

二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取得新藥授權承諾

項次	對象	專屬授權合約	首次授權金	各里程碑授權金及其他承諾
1	美國 Genentech Inc.	TMB-355 Ibalizumab（靜脈注射劑型）	US$10,000仟元	(1) 各里程碑支付 US$5,000～US$10,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2	〃	TMB 355 Ibalizumab（皮下注射治療型）	併同項次 1.	併同項次 1.
3	〃	TMB 355 Ibalizumab（皮下注射預防型）	併同項次 1.	併同項次 1.
4.	美國 Biogen Inc.	Anti-CD4 monoclonal antibodies	-	(1) 各里程碑支付 US$100 仟元～US$3,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5	中央研究院	零流感 Tamiphosphor	US$100 仟元	(1) 各里程碑支付 US$200 仟元～US$3,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3) 轉授權分享支出則依各里程碑按授權金額一定比例支付
6	加拿大 Ambrilia Biopharma Inc.	蛋白酶抑制劑（PI）	US$250 仟元	(1) 各里程碑支付 US$100 仟元～US$4,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3) 轉授權分享支出則依各里程碑按授權金額一定比例支付
7	〃	嵌合酶抑制劑（INI）	併同項次 7.	(1) 各里程碑支付 US$100 仟元～US$2,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3) 轉授權分享支出則依各里程碑按授權金額一定比例支付

項次 1～4. TMB-355 專屬授權合約

本公司與美國 Genentech Inc.（以下簡稱“Genentech”）於 96 年 9 月 11 日簽訂的 TMB-355 Ibalizumab 技術移轉及專利專屬授權合約，本公司將可取得愛滋病新藥研發專利權 TMB-355 Ibalizumab 在全球開發、生產、銷售等完整的權利。由於 Genentech 該項專利權係自美國 Biogen Inc.授權之 Anti-CD4 monoclonal antibodies 所取得，故本公司亦承受 Genentech Inc.與 Biogen Inc.授權內容之約定。本公司與 Genentech Inc.簽約當時即支付技術授權金美金 5,000 仟元予 Genentech Inc.，此外並於 98 年度授予 Genentech Inc.約當美金 5,000 仟元（約新台幣 152,600 仟元）之技術股作為取得該技術之對價（請參閱附註十及十四）。因美國國家衛生院對愛滋病治療指

引之變更，以至於影響 TMB-355 Ibalizumab 原訂之發展計畫的時程表，故本公司於 97 年 11 月 11 日與 Genentech 重新簽訂修正契約。該修正要點摘要如下：

1. 有關目前的 TMB-355 愛滋病治療計畫，其生技新藥上市申請的截止日期延後至西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然而，該計畫是否由本公司全程進行至生技新藥上市申請，仍由本公司自行裁量。
2. 在本公司倘選擇終止目前 TMB-355 計畫的情形下，本公司被允許進行一項備份產品開發計畫。此備份產品可以是應用在不同適應症的 TMB-355 Ibalizumab 及其新劑型。本公司必須在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向 FDA(美國聯邦藥物暨食品管理局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提交一份備份產品的生技新藥上市申請。在開發期程中，本公司若非不可預見之變化而疏於達成上述條件，Genentech 有權終止該項 TMB-355 授權研發計畫。

項次 5.中研院零流感獨家授權協議

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10 日與中央研究院簽訂「零流感（Tamiphosphor）研發及商品化權利」之專屬授權協議，簽約時即支付技術授權金美金 50 仟元，此外並於 98 年度授予中央研究院 Inc. 約當美金 50 仟元（約新台幣 1,500 仟元）之技術股作為取得該技術之對價（請參閱附註十四）。

項次 6～7.PI 及 INI 專屬授權和轉讓協定

本公司與加拿大 Ambrilia Biopharma Inc.（以下簡稱“Ambrilia”）於 100 年 3 月 10 日簽定的 PI 及 INI 專屬授權和轉讓協定（Exclusive license and assigned agreements），本公司將可取得 Ambrilia 擁有特定蛋白酶抑制劑（PI）及嵌合酶抑制劑（INI）權利進行新產品研究開發及商業化。

(二) 委託臨床試驗合約（CRO）

本公司與 Westat, Inc.於 99 年 10 月簽訂進行 TMB-355 Ibalizumab 皮下注射劑型的 phase I 臨床試驗合約，雙方約定合約最高支付金額為美金 1,300 仟元，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累積分別已支付美金 1,257 仟元及美金 1,059 仟元之臨床試驗費。

本公司與 Westat, Inc.於 102 年 1 月簽訂進行 TMB-355 Ibalizumab 皮下注射劑型的 phase II 臨床試驗合約，雙方約定合約最高支付金額為美金 130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積分別已支付美金 96 仟元之臨床試驗費。

本公司與佳生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生科技”）於 101 年 12 月簽訂進行 TMB-355 Ibalizumab 皮下注射劑型的 phase I/II 臨床試驗合約，雙方約定合約價為 5,714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已支付 3,555 仟元。

本公司與佳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 101 年 10 月簽訂進行 TMB-355 Ibalizumab 皮下注射劑型的 phase I/II 臨床試驗合約，雙方約定合約價為 5,929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已支付 3,230 仟元。

(三) 委託生產藥品合約（CMO）

本公司於 101 年 7 月 17 日與 WuXi Apptec 簽訂委託其生產 TMB-355 Ibalizumab 藥品合約，該藥品將全數用於臨床試驗使用。另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增補 WuXi Apptec 委託生產藥品合約之服務內容。

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分別已支付美金 3,379 仟元及美金 943 仟元。未來年度預計尚須支付之款項約美金 7,853 仟元。

(四) 臨床試驗合作合約

本公司擔任何大一博士領導之愛滋病研究機構 ADARC 之協力研究單位，針對愛滋病預防型新藥研發進行臨床試驗之合作，並取得 ADARC 提供之研發補助款（於 101 年底前已全部收取）。該項補助計劃要求 TMB-355 Ibalizumab 預防型新藥上市後，ADARC 之主要贊助單位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有權以成本價格購買上市藥品，以用於第三世界國家之愛滋病預防治療，其餘地區為本公司之商業行為。

(五)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房屋，租金按月支付，租賃期間為 2 至 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4,149	$ 3,550	$ 2,745
1至5年	18,934	1,775	4,216
	$ 23,083	$ 5,325	$ 6,961

(六) 或有負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7 月 18 日收到 Clinlogix 於 7 月 3 日向法院訴訟之訴狀，其內容表示合併公司在 TMB-355 靜脈注射 2b 臨床試驗需額外給付支出之美金 316 仟元之服務費及逾期加計款項，本公司去年已知會 Clinlogix 據現有協議合約內容所有款項已支付完畢。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經評估需支付的可能性不高，對於本公司財務或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102 年 12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核准申報生效。另董事會於 103 年 1 月 10 日決議，以 103 年 2 月 14 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價格每股 63 元溢價發行，增資總金額為 1,392,3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經核准並於 103 年 1 月發行給與員工認股權 1,642 仟單位，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2年	50%
屆滿3年	75%
屆滿4年	100%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10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因研發過程中藥品生產之良率未能達到預期目標且應聚焦於愛滋病領域之新藥開發，將與中央研究院協議暫緩開發後續零流感計畫。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除匯率外，餘係外幣或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6	29.805	$ 469	$ 16	29.04	$ 454	$ 513	30.275	$15,54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2,016	29.805	60,080	2,153	29.04	62,517	2,125	30.275	64,31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595	29.805	47,529	243	29.04	7,053	192	30.275	5,823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二七、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資產				
現金	$ 557,658	($ 553,700)	$ 3,958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53,700	553,700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2,806	1,513	64,319	(5)
其他無形資產	141,741	191,603	333,344	(4)
遞延費用	42,313	(42,313)	-	(3)
存出保證金／其他非流動資產	656	42,313	42,969	(3)
權益				
資本公積	-	13,477	13,477	(2)
創業期間累積虧損／累積虧損	(1,081,046)	179,639	(901,407)	(2) (4)

(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資產				
現金	$ 446,447	($ 436,100)	$ 10,347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36,100	436,100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066	1,451	62,517	(5)
其他無形資產	96,078	237,266	333,344	(4)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費用	$ 21,157	($ 21,157)	$ -	(3)
存出保證金／其他非流動資產	868	21,157	22,025	(3)
權益				
資本公積	8,796	19,683	28,479	(2)
創業期間累積虧損／累積虧損	(1,288,344)	219,096	(1,069,248)	(2)(4)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889)	(62)	(12,951)	(4)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費用	$ 240,574	($ 39,457)	$ 201,117	(2)(4)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39)	-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選擇於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定期存款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金融資產 436,100 仟元及 553,700 仟元。

2. 股份基礎給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 93 年 1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得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興櫃股票公司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 97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間者，係適用金管會發布之函令規定，須採用內含價值法。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除非在罕見情況下無法可靠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股份基礎給付應採公允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分別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19,683 仟元及 13,477 仟元；101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3,477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6,206 仟元。

3.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長期預付費用，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長期預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1,157 仟元及 42,313 仟元。

4. 無形資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取得新藥研發技術後，即可運用於新藥之研發過程者，即屬達可供使用狀態，應於合約或法定期限截止日孰近之日進行攤銷。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依 IAS 38「無形資產」規定，若自外部取得之研發技術係屬一尚未完成之研究發展計畫將繼續進行者，因該無形資產會被繼續研發直到開發完成，故所取得者係要繼續研究發展之進行中研究及發展計畫，由於其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因此不進行攤銷，應依 IAS 36「資產減損」規定，對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比較該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與其帳面金額之測試是否減損。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 IAS 38「無形資產」之規定，分別調整增加其他無形資產 237,266 仟元及 191,603 仟元；101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91,603 仟元。另 101 年度攤提費用調整減少 45,663 仟元與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減少 62 仟元。

5.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亦配合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進行分析及調節，並採用與本公司相同之會計政策及豁免選項。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長期股權投資 1,451 仟元及 1,513 仟元。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本公司 101 年度持有利息收現數 5,611 仟元應單獨揭露。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本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436,100 仟元及 553,700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 IFRSs 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除此之外，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個體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二）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註一）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18201 Von Karman Avenue Suite 470, Irvine, CA 92612, USA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 295,044	$ 295,044	9,100,000	100.00%	$ 60,077	($ 12,298)	($ 12,298)	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28 號中華大廈 2 樓	Investment	3	3	100	100.00%	3	-	-	子公司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28 號中華大廈 2 樓	Investment	-	-	1	100.00%	-	-	-	子公司

註一：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原始投資歷史匯率換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九
無形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間	年利率／年收益率	金額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
銀行活期存款（註）			5,132
銀行支票存款			10
			$ 5,192

註：其中包括美金 16 仟元，按匯率 US$1=29.805 換算。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每股面額	年初餘額 股數	年初餘額 持股比例（%）	年初餘額 金額	本年度增加 股數	本年度增加 金額	本年度減少 股數	本年度減少 金額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累積換算調整數	員工認股酬勞	年底餘額 股數	年底餘額 持股比例（%）	年底餘額 金額	股權淨值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註一）	USD$0.001	9,100,000	100	$ 62,514	-	$ -	-	$ -	($ 12,298)	$ 1,620	$ 8,241	9,100,000	100	$ 60,077	$ 60,077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註二）		-	-	3	-	-	-	-	-	-	-	-	100	3	3
TMB HK Services Limited（註二）		-	-	-	-	-	-	-	-	-	-	-	100	-	-
				$ 62,517		$ -		$ -	($ 12,298)	$ 1,620	$ 8,241			$ 60,080	$ 60,080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本公司認為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註三：上述長期股權投資無提供質抵押之情事。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委託研究費	$ -	$ 53,582	$ 53,582
臨床試驗費	-	108,789	108,789
薪資支出（含退休金）	15,925	18,507	34,432
各項攤提－服務成本	-	21,156	21,156
顧問費	-	11,713	11,713
其他（註）	8,483	7,144	15,627
合計	$ 24,408	$ 220,891	$ 245,299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257** 號

會員姓名：(1) 林安惠
(2) 洪玉美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05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694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707338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安惠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洪玉美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趙乾江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八月27日